

证券代码：834407

证券简称：驰诚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徐卫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,694,8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8.967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石保敬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,62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8.837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赵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6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64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向前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2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208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郑秀华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36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73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

年 12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吕亚芳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胡雪芳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36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20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璐雯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四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璐雯，女，1996 年 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18 年 7 月毕业于河南大学民生学院法学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19 年 2 月至 2021 年 7 月就职于河南苗硕律师事务所；2021 年 8 月至今，就职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公司法务；截止目前，持有公司股票 0 股，且从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与公司控股人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符合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8 日